

2023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

编报部门（单位公章）：靖远县人民法院

编报日期：2024年3月4日

联系人及电话：吴晶晶 0934-6121417

2023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单位自评报表目录

一、部门自评报告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

三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

1. 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表

2. 法庭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表

四、省对市县转移支付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

1.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表

2023年度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（单位） 名称	靖远县人民法院						
年度资金预算 情况	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	年初预算数（万元）	全年预算数（万元）	实际支出数（万元）	执行率	分值	得分
	全年支出	2707.15	3089.83	3089.83	100.00%	10	10.00
	其中：基本支出	2098.15	2333.42	2333.42	100.00%	-	10.00
	项目支出	609	756.41	756.41	100.00%	-	10.00
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目标实际完成情况			
	目标1：强化政治引领，着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			目标1：制定了《靖远县人民法院干警2023年度学习计划》，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党的二十大精神及开展的“三抓三促”行动、“铸忠诚警魂”活动、“主动创稳”行动等内容等内容，先后召开党组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会议9场次，带动全院8个内设机构和8个基层法庭			
	目标2：聚焦主责主业，着力提升审判执行质效			目标2：持续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，全面准确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，坚持罪刑法定、疑罪从无、证据裁判规则，截止2023年11月30日受理各类刑事案件427件，审结411件，结案率为96.25%，法定审限内结案率100%。			
	目标3：强化宣传引导，筑牢意识形态领域安全防线			目标3：紧紧围绕“三抓三促”主题教育、“万民干警联万企”主题活动创建、“优化营商环境”等重点工作，采取专题报道和重点报道相结合的方式，全方位、多角度突出重点、亮点工作。2023年完成《白银审判》第一、二、三季度投共15篇，《现在开庭》录制6期，《法官面对面》栏目录制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
	资金投入	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	=100%	100%	2	2	
		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	=100%	100%	2	2	
		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	<=100%	100%	2	2	
		结转结余变动率	<=0%	-100%	2	2	

部门管理	财务管理	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100%	2	2	
		资金使用规范性	规范	100%	2	2	
	采购管理	政府采购规范性	规范	100%	2	2	
	资产管理	资产管理规范性	规范	100%	2	2	
	人员管理	在职人员控制率	<=100%	96%	2	2	
履职效果	部门履职目标	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100%	2	2	
		数量指标-刑事案件结案率	>=83%	96.25%	2.4	2.4	
		数量指标-民商事案件结案率	>=80%	89.91%	2.38	2.38	
		数量指标-行政案件结案率	>=68%	83.47%	2.38	2.38	
		数量指标-执行案件结案率	>=63%	86.09%	2.38	2.34	偏差原因：年度指标值设置不合理。改进措
		数量指标-专用设备购置数量	=4套	4套	2.38	2.38	
		数量指标-购置警车（越野车）数量	=2辆	2辆	2.38	2.38	
		数量指标--维修工作完成率	=100%	100%	2.38	2.38	
		质量指标-一审服判息诉率	>=90%	93.7%	2.38	2.38	
		质量指标--上诉案件改判率	<=15%	5.42%	2.38	0.86	偏差原因：年度指标值设置不合理，指标值设
		质量指标-购置专用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	1	100%	2.38	2.38	
		质量指标-购置警车（越野车）质量验收合格率	1	100%	2.38	2.38	
		质量指标--维修维护质量验收合格率	=100%	100%	2.38	2.38	
		时效指标-法定审限内结案率	>=98%	100%	2.38	2.38	

	时效指标-专用设备购置工作完成及时性	及时	100%	2.38	2.38	
	时效指标-警车(越野车)购置及时性	及时	100%	2.38	2.38	
	时效指标-维修维护及时性	及时	100%	2.38	2.38	
	产出成本指标-经济成本	在预算范围内	100%	2.38	2.38	
部门效果目标	民商事案件调撤率	>=60%	58.30%	2.38	2.38	偏差原因：庭审直播率低是因2023年8月接上级
	庭审直播率	>=64%	29.01%	2.38	1.08	
服务对象满意度	人民群众满意度	>=85%	90%	10	10	
社会影响	单位获奖情况	有	100%	2.38	2.38	
	违法违纪情况	无	100%	2.38	2.38	
能力建设	长效管理	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	完备	100%	3.34	3.34
	人力资源建设	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	完备	100%	3.33	3.33
	档案管理	档案管理完备性	完备	100%	3.33	3.33
合计				100	97.14	优秀
无						

2023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主管部门	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自评得分	备注		
	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			全年执行数 (B)	执行率 (B/A)			
			小计	当年财政拨款	上年结转资金	其他资金					
1	全省法院业务费	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	215.41	215.41	0	0	215.41	100%	88.62		
2	法庭运维费	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	71	71	0	0	71	100%	100		
合计			286.41	286.41	0	0	286.41	100%	94.31		

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:	法庭运维费（本级）						
主管部门:	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	实施单位:	靖远县人民法院	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		
	年初预算数 (万元)	全年预算数（万元）	全年执行数（万元）	执行率（%）	分值	得分	
年度资金总额	71	71	71	100.00	10	10	
其中：财政拨款	71	71	71	100.00	-		
其他资金					-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保障北滩法庭、大芦法庭、刘川法庭、北湾法庭、五合法庭等7个派出法庭正常运转，后勤物业服务保障能力得到提升，改善干警办公场所。按时缴纳物业资源管理费，保障水电暖的供应，法庭水电暖运行通畅率达100%，完成对各软硬件设备设施的维修工作，确保2023年度我院机关审判场地的安全以及法庭工作的正常开展。						有效保障了北滩法庭、大芦法庭、刘川法庭、北湾法庭、五合法庭等7个派出法庭正常运转，后勤物业服务保障能力得到提升，改善干警办公场所。按时缴纳物业资源管理费，保障水电暖的供应，法庭水电暖运行通畅率达到100%，完成对各软硬件设备设施的维修工作，确保了2023年度我院机关审判场地的安全以及法庭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（权重）	指标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情况	在预算范围内	100%	20	20	
数量指标		保障法庭个数	=7	7	5	5	
		维修维护工作完成率	1	100%	5	5	
		物业服务工作完成率	=100%	100%	5	5	

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法庭水电暖运行通畅率	=100%	100%	5	5	
		设备完好率	=98%	100%	5	5	
		物业服务保障工作达标率	=100%	100%	5	5	
	时效指标	维修维护工作及时性	及时	100%	5	5	
		物业服务及时性	及时	100%	5	5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物业投诉有效处理率	=100%	100%	20	20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人民群众满意度	>=85%	90%	10	10	
总分				100	100	优秀	
说明	无						

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名	业务费（本级）						
部	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	实施单位:	靖远县人民法院	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		
	年初预算数 (万元)	全年预算数（万元）	全年执行数（万元）	执行率（%）	分值	得分	
年度资金总额	195	215.41	215.41	100.00	10	10	
其中：财政拨款	195	215.41	215.41	100.00	-	10.00	
其他资金				0.00	-	0.00	
	预期目标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总体	发挥审判职能作用，推动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，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正常运转和重点工作的开展，一审服判息诉率达90%以上，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98%以上，更好地维护国家法制、法律的权威、公平和正义。不断完善法院配套设施，及时完成各项办公设备的采购工作，提高工作人员的满意度，让诉讼服务更便捷高效，提升法院公信力和人民满意度。		发挥审判职能作用，推动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，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正常运转和重点工作的开展，一审服判息诉率达93.7%，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100%，更好地维护国家法制、法律的权威、公平和正义。不断完善法院配套设施，及时完成各项办公设备的采购工作，提高工作人员的满意度，让诉讼服务更便捷高效，提升法院公信力和人民满意度。				
级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（权重）	指标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成本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情况	在预算范围内	100%	20	20	
	数量指标	办公设备购置数量	=13个	2个	6	0.92	偏差原因：因省法院过紧日子要求，我院选取一部分旧
		民商事案件结案率	>=80%	89.81%	6	6	
		刑事案件结案率	>=83%	96.25%	6	6	

产出指标	行政案件结案率	>=68%	83. 47%	6	6	
	执行案件结案率	>=63%	86. 09%	6	5. 89	偏差原因：年度指标值设置不合理。改进措施：下一
质量指标	购置办公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	=100%	100%	4	4	
	上诉案件改判率	<=15%	5. 42%	4	1. 45	偏差原因：年度指标值设置不合理，指标值设置偏高。
	一审服判息诉率	>=90%	93. 7%	4	4	
时效指标	办公设备购置工作完成及时性	及时	100%	4	4	
	法定审限内结案率	>=98%	100%	4	4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挽回群众经济损失效果	明显	100%	6. 68	6. 68
社会效益指标	民商事案件调撤率	>=60%	58. 3%	6. 66	6. 66	
	庭审直播率	>=64%	29. 01%	6. 66	3. 02	偏差原因：庭审直播率低是因2023年8月接上级法院通
总分				100	88. 62	良好
说明	无					

2023年度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

序号	转移支付名称	主管部门	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（万元）						自评得分	备注		
	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				全年执行数 (B)	执行率 (B/A)			
			小计	中央补助	省级安排	市县安排	其他资金					
1	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	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	470	470				470	100%	94.53		
合计			470	470				470	1	94.53		

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:	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:	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	实施单位:	靖远县人民法院	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		
	年初预算数 (万元)	全年预算数（万元）	全年执行数（万元）	执行率（%）	分值	得分	
年度资金总额	343	470	470	100.00	10	10	
其中：财政拨款	343	470	470	100.00	-		
其他资金					-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积极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效益，及时有效的完成全年各项采购工作、智慧法庭建设工作和维修维护工作，有效保障法院审判执行职责的开展。提高办案水平和审判质效，结案率达75%以上，一审服判息诉率指标达90%以上，化解社会矛盾，维护经济秩序，为我县经济的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。		积极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效益，及时有效的完成了全年各项采购工作、智慧法庭建设工作和维修维护工作，有效保障法院审判执行职责的开展。提高办案水平和审判质效，结案率达88.84%上，一审服判息诉率指标达93.70%，化解社会矛盾，维护经济秩序，为我县经济的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。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（权重）	指标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情况	在预算范围内	100%	20	20	
数量指标		购置警车（越野车）数量	=2辆	2辆	5	5	
		结案率	>=75%	88.84%	4	4	
		维修工作完成率	=100%	100%	4	4	

		专用设备购置数量	=4套	4套	5	5	
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购置警车（越野车）质量验收合格率	=100%	100%	4	4	
		购置专用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	=100%	100%	4	4	
		维修维护质量验收合格率	=100%	100%	4	4	
		一审服判息诉率	>=90%	93.7%	4	4	
	时效指标	法定审限内结案率	>=98%	100%	4	4	
		警车（越野车）购置及时性	及时	100%	4	4	
		维修维护及时性	及时	100%	4	4	
		专用设备购置工作完成及时性	及时	100%	4	4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民商事案件调撤率	>=60%	58.3%	10	10	
		庭审直播率	>=64%	29.01%	10	4.53	偏差原因：庭审直播率低是因2023年8月接上级法院通
总分				100	94.53	优秀	
说明	无						